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6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温志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64）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需要，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周立雄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本人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东义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同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拟注销东义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69）。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简历:

周立雄先生，男，1975年11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湖南省浏阳市人民法院书记员、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法官、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首批主审法官、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现任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高级顾问。

截至目前，周立雄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周立雄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周立雄先生已出具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